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須予披露交易

簽立有關斯里蘭卡漢班托塔港的特許經營協議

茲提述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先前公告」)，內容有關發展、管理及經營斯里蘭卡漢班托塔港的特許經營協議有關的可能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SLPA、GOSL、HIPG及HIPS訂立特許經營協議，特許經營協議條款詳情載於先前公告。

由於有關本公司(自行或透過其聯屬人士或合夥人)根據特許經營協議將予支付的投資總額，按照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特許經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公佈及公告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曉鵬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曉鵬先生、胡建華先生、王宏先生、華立先生、白景濤先生、王志賢先生、鄭少平先生及時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國謙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